

220

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

糧 人
秣 馬
被 財
服 務

查

報

辦

法



軍政部軍需署印行



A541 212 0022 2481B

(一) 軍需獨立部隊查報人馬辦法

三十一年六月三十日
軍政部核 准

第一條 為確實查報軍需獨立各部隊人馬起見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軍需獨立各部隊人馬按下列單位分別負責查報。

子 司令長官部 查報長官部及其編制內之直屬部隊與受其直接指揮之各

特種兵指揮部人馬。凡配屬部隊由各該部隊自行查報。

丑 集團軍總司令部 查報總司令部及其編制內之直屬部隊人馬。凡配屬

部隊，由各該部隊自行查報。

寅 經理以軍為單位之軍 或經理以師為單位之軍，查報軍司令部及直屬

屬部隊人馬。並負點查彙報其所屬部隊人馬之費。

卯 經理屬於軍之師 查報師司令部及師直屬部隊人馬。

辰 經理不屬於軍之師 查報師司令部，師直屬部隊及其所屬各

人馬財務糧秣被服查報辦法

上海圖書館
藏書

1512260

人馬財務糧秣被服查報辦法

己 獨立師(或無軍統轄之師) 查報師司令部通以師團屬連隊及其所屬各團

人馬(已製備之補充兵訓練處同)

午 獨立旅 查報旅司令部 旅直屬部隊及其所屬各團人馬。

未 獨立團(或步兵團) 查報團本部團直屬部隊及其所屬各營連人馬。

申 獨立營 查報營本部及其所屬各連之人馬。

酉 連 查報本連人馬。

戌 獨立排 查報本排人馬。

第三條 軍需獨立部隊查報人馬應由各級軍需主管切實負責，並指定左列人員承辦

一 以收專成之效。

子 司令長官部 經理處長

丑 集團軍總司令部 副官處經理科長

寅 經理以軍為單位之軍，或經理以師為單位之軍 軍需處副處長

卯 經理屬於軍之師 軍需正一員

辰 經理不屬於軍之師 軍需處總務課長

巳 獨立師（或已裝備之補訓處） 軍需處總務課長

午 獨立旅 軍需正一員

未 獨立團（或步兵團） 軍需佐一員

申 獨立營（或步兵營） 營軍需佐（無軍需佐者為副官）

酉 連特務長

戌 獨立排 特務軍士

第四條 第三條所指定人員應與各該部隊主辦人事人員（如軍部軍務處）及經理委員

會與點驗組切取聯繫辦理，如遇部隊校閱點驗時必須親往參加點查人馬。

第五條 第三條所指定人員，如發覺某部隊人馬不實在時，應報由軍需主管轉報部

第六條 隊長官簽發命令，指揮有關人員，會同赴該部隊施行點查。

久馬財務糧秣被服查報辦法

第六條 第三條所指定人員，查報人馬時，對於公差勤務失學事假病傷住院傷病官兵等，須查明其證件。

第七條 軍需獨立各部隊，應按部頒訓練特務長規程，召訓所屬之特務長，特別注意訓練查報人馬手續。

第八條 各部隊官佐任免，士兵開補逃亡，馬騾撥補倒斃，均限於事實發生後二日內填具報告單，並於每月月終填具月份人馬統計表遞級呈報，其辦理程序分別規定如左。

子 經理以軍爲單位之軍

1. 連或獨立排報表逕送團軍需室不必經營部轉報。

2. 營本部報表送達團軍需室。

3. 團軍需室填造團本部報表，並連同其所屬單位報表，逕送軍軍需處，不必經師部轉報。

4. 師軍需處填造師司令部報表，並連同師直屬部隊報表，送達軍軍需處。

5. 軍軍需處收到各級單位人馬異動報告單後，設簿登記備查，根據各級單位每月月終人馬統計表，統計本月份全軍人馬實數，於下月五日以前，以電報報告軍需署，下月十日以前，彙送全軍人馬統計表二份，分送軍需局及軍需署備查，軍以下各級單位原報表存軍軍需處，毋庸轉送。

丑 經理以師為單位之軍

1. 團以下各單位，依照子項一、二兩款程序辦理。
2. 團軍需室填造團本部報表，並連同其所屬單位報表送達師軍需處。
3. 師軍需處填造師司令部報表，並連同師直屬部隊報表及各團報表，送達軍軍需處。

人馬財務糧秣被服查報辦法

4. 軍軍需處轉報軍需局及軍需署之方式及程序，做照子項第五款辦理
- 寅 獨立師（或已裝備之補訓處）師所屬各單位，做照子項一、二兩款程序辦理。師軍需處做照子項第五款規定轉報軍需局署。
- 卯 獨立旅 按部隊建制，做照子項一、二、三款程序辦理，旅部做照子項第五款規定轉報軍需局署。
- 辰 獨立團 按部隊建制，做照子項一、二款程序辦理，團部做照子項第五款規定轉報軍需局署。
- 巳 獨立營 按部隊建制，做照子項一款程序辦理，營部做照子項第五款規定轉報軍需局署。
- 午 司令長官部 長官部直屬各部隊，按部隊建制，做照子項一、二、三款程序辦理，長官部做照子項第五款規定轉知軍需局署。
- 未 集團軍總司令部 總司令部直屬各部隊，按部隊建制，做照子項一、

二款程序辦理，總司令部做照子項第五款規定，轉知軍需局署。

申 接領新兵部隊 或派遣担任游擊之部隊報表，不能按時送達者，須用

電報呈報。

第九條 各級單位，如因駐地距離較遠，報表送達遲緩，得以電話報告人馬實數，

由第三條所指定人員負責記錄，如到限期，報表未送齊，亦無電話報告者，第三條所指定人員，應按級以電話詢問人馬實數。

第十條 各級單位人馬報表，由各級部隊主官署名（但長官部由軍務處長署名 總

司令部由副官處長署名）軍需主官及承辦人員副署。

第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條正之。

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。

（一）經理以軍為單位之軍，電報報告人馬電文格式：〔本軍某月份實有

官佐○○○員士兵○○○名馬騾○○○匹類外人員○○○員

(二) 經理以師為單位之軍，電報報告人馬電文格式如下：本軍及直屬部隊

，某月份實有官佐○○○員士兵○○○名，馬騾○○○匹，某師官佐

○○○員士兵○○○名，馬騾○○○匹，全軍額外人員共○○○員。

(三) 人馬統計表格式如第一表

陸軍 年 月份人馬統計表

記 附	缺 額 數			有 現 數										編 制 數		部 區 分 別		
	補 充 部 隊	戰 增 部 隊	建 制 部 隊	全 軍 總 計	隊 部 充 補			隊 部 增 戰			隊 部 制 建			補 充 部 隊	戰 增 部 隊	建 制 部 隊	將 上	官
					合 計			合 計			合 計	第 師	特 務 營					
																	將 中	
																	將 少	
																	校 上	
																	校 中	
																	校 少	
																	尉 上	
																	尉 中	
																	尉 少	
																	尉 准	
																	佐 技	
																	計 合	
																	士 上	
																	士 中	
																	士 下	
																	兵 等 上	
																	兵 等 一	
																	兵 等 二	
																	工 技	
																	徒 藝	
																	計 合	
																	計 總 兵 官	
																	馬 乘	
																	馬 馱	
																	計 合	
																	備	
																	考	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部 隊 長 官

軍 需 主 官

承 辦 人 員

(一三) 金錢糧服每月收支實況報告格式

陸軍第 軍軍需業務報告（電報格式）

（銜略）○密（一）本軍經費上月結存若干本月收若干支若干存（欠）若干（二）軍糧上月結存若干本月收若干支若干存（欠）若干第 軍軍需處長某某

財務報表被服裝具報表糧秣報表格式如第二第三第四各表

人馬財務糧秣被服查報辦法

第三表 陸軍第 軍 年 月份軍需業務報告表 被服裝具部份

品名	單位	區分	舊存數		損耗數	新領數	現存數		備考
			堪用	待修			堪用	待修	
灰軍毯	床								
皮背心	件								
色呢軍帽	頂								
色呢衣褲	套								
色呢綁腿	副								
色呢大衣	件								
色布軍帽	頂								
色布軍衣褲	套								
色布棉衣褲	套								
色布綁腿	副								
伏役藍布棉衣褲	套								
伏役藍布棉衣褲	套								
棉背心	件								
白布襯衣褲	套								
油膠雨衣	套								
雨衣	頂								
腰皮帶	條								
手	副								
黑布夾襪	雙								
黑布單襪	雙								
皮鞋	雙								
士兵帆布鞋	雙								
馬靴	雙								
錄質水壺	個								
飯盒	個								
乾糧袋	個								
炒米袋	個								
灰布包袱	個								
背囊	個								
馬步號	枝								
方營帳架	架								
圓營帳架	架								
行軍鍋灶	套								
鉛桶	個								
番布水桶	個								
番布馬槽	個								
官長乘鞍	副								
士兵乘鞍	副								
輻重鞍	副								
輻重鞍	副								
輻重大車	輛		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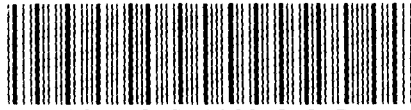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軍需處長 呈

第四表

陸軍第 軍 年 月份軍需業務報告表 糧秣部份

記	附	糧 秣 支 收 支 情 形				區 分	種
		結 存 數	本 月 食 用 數	本 月 收 入 數	上 月 結 存 數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軍 需 處 長 呈	軍 糧 計 算 已 送 至 月 份					稻	大 米
						麵	粉
						食	鹽
						料	豆 麩
						皮	禾 草
							備

上海图书馆藏书



A541 212 0022 24818

390492

130